

「靜宜體育」徵稿要點

- 一、「靜宜體育」(以下簡稱「本期」)旨在提供體育與運動科學之學術發表機會與溝通管道，每年出版一期(七月底出版)。本期設有審查制度，歡迎各界惠賜有關體育與運動科學之原創性、論述性論文。
- 二、稿件首頁包含題目、真實姓名、所屬單位及主要聯絡者通訊地址、電話、傳真號碼、電子郵件信箱(E-mail)。
- 三、稿件一律採用電腦打字(版面設定上、下、右-2.5cm、左-3.5公分，12號字，1.5倍行高，每頁最多26行，中文標點符號用全型，英文標點符號用半型)，並寄送稿件電子檔至以下信箱：clchang2@pu.edu.tw。格式不符合者一律退件。
- 四、稿件(圖與表總數以8幅為限)經編輯排版後以8頁為原則，每篇上限為10頁，均附中、英文摘要，各500字以內，內容含研究的目的、方法、結果與結論，以一段式呈現，並含5個以內之關鍵詞(Key words)。
- 五、書寫格式為求統一，請參用APA格式或人文類格式撰寫(以參考文獻撰寫格式範例為原則)，參考文獻與正文引用文獻一致，以30則為限，自然科學類儘量引用五年內之文獻，不引用書籍與報紙為原則。
- 六、稿件著作權歸屬本期，本期亦有刪改權，投稿時需繳交著作財產權讓與書，除獲本期同意，不得重刊於其它刊物。本期不接受一稿兩投之稿件，凡曾於其它刊物發表或抄襲之稿件，一概拒絕刊登，一切法律問題自行負責。
- 七、每期投稿同一作者至多兩篇，每篇作者至多三名。投稿行政業務費1,520元(含郵政劃撥手續費20元)。郵政劃撥儲金存款帳號：21016518；戶名：靜宜大學，請備註「靜宜體育」，劃撥收據電子檔請寄至clchang2@pu.edu.tw。
- 八、如有詢問事項可用電子郵件方式傳送clchang2@pu.edu.tw或來電04-26328001轉16031，傳真04-26316961；傳真或電子郵件標題請訂「詢問靜宜體育稿件事宜」，並附上正確通訊資料，以利儘速處理。

※ 附註

- 一、本期建議投稿論文分章格式如下：

- 壹、緒論(前言／問題背景：含相關理論及研究、研究動機、研究目的)
- 貳、方法(含研究對象、研究工具、資料處理)
- 參、結果與討論(含各項研究結果的統計表解釋，及其各項研究結果加以討論)
- 肆、結論(做出結論及建議)
- 參考文獻(排列順序為：中文、英文、其他外文)

- 二、質性與人文類的分章格式如下：

- 壹、緒論(含背景、目的、方法)
- 貳、本文及注釋(得分數章分述，如分為三章為：貳、參、肆)
- 參、結論(序號依順序排列，如本文及注釋分三章，則結論序號為伍)
- 引用書目(排列順序為：中文、英文、其他外文)